

设计费的合同范本

设计费的合同范本【范本一】：设计费合同完整版

委托方(以下称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服务方(以下称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甲乙双方为携手合作，促进发展，满足利益，明确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结合双方实际，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恪守：

第一条 项目名称 _____。

第二条 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

1. 服务内容： _____。

2. 方式： _____。

3. 要求： _____。 第三条 工作条件： _____。

第四条 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 本项目报酬(服务费或培训费)： _____元。 服务方完成专业技术工作，解决技术问题需要的经费，由 _____方负担。

2. 本项目中介方活动经费为： _____元，由 _____方负担。中介方的报酬为： _____元，由 _____方支付。

3. 支付方式为如下第 _____种：(1) 合同生效后 _____日内向乙方支付报酬总额的 _____%；(2) 合同履行完成后(验收合格之日起) _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报酬余额。(3) 其它方式： _____。

第五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

1. 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 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六条 甲方的主要义务

1. 在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向乙方提供下列技术资料、数据、材料、样品：_____。2. 在接到乙方关于要求改进或更换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资料、数据、材料、样品的通知后_____天内及时做出答复；3. 按约向乙方支付报酬，乙方开户银行帐户为_____。4. 协助乙方完成下列配合事项：_____。

第七条 乙方的主要义务

1. 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技术服务工作；2. 依照下列技术经济指标完成技术服务工作：_____；3. 发现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样品、材料或工作条件不符合合同约定时，应在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通知委托方改进或者更换；4. 应对甲方交给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妥善保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现继续工作对材料、样品或设备等有损坏危险时，应中止工作，并及时通知委托方；工作完成后应归还上述技术资料、样品，不得擅自存留复制品。

第八条 保密条款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 技术成果收益归属

在履行本合同中，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乙方所有。(注：当事人还可以有其他不同的约定)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有关技术资料、数据、样品和工作条件，影响工作质量和进度的，应当如数支付报酬。逾期二个月不提供约定的物质技术条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迟延支付报酬，应当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逾期二个月不支付报酬或者违约金的，应当交还工作成果，补交报酬，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3. 甲方迟延接受工作成果的，应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和保管费。逾期二个月不领取工作成果的，乙方有权变卖、处理工作成果，从获得的收益中扣除报酬、违约金和保管费后，剩余部分返还甲方，所获得的收益不足抵偿报酬、违约金和保管费的，有权请求甲方赔偿损失。

第十一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擅自不履行合同，应当免收报酬并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2. 未按约定的期限完成工作的，应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3. 未按质按量完成工作的，应当负责返工改进或如数补。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损失；

4. 在工作时间，发现对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样品、材料或工作条件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未按约定期限通知委托方，造成技术服务工作停滞、延误或不能履行的，应酌减或免收报酬；

5. 在工作期间，发现委托方提供的物品有受损的危险，未按约定期限通知委托方，应对由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

6. 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将有关技术资料、数据、样品或工作成果引用，发表或提供给第三人，应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7. 对甲方交付的样品，材料及技术资料保管不善，造成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或者损坏的，应赔偿损失。

第十二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时间：_____； 2. 验收地点：_____； 3. 验收标准：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技术指标； 4. 验收方法：由甲方组织有关同行业专业技术人员验收，写出验收报告； 5. 验收费用由_____方负担。

第十三条 保证期为_____（年/月）。在保证期内发现服务质量缺陷的，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但因甲方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第十五条 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 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 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八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份，送_____留存一份。

委托方(盖章)：_____ 服务方(盖章)：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委托方担保人(盖章)：_____ 服务方担保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_____年__月__

签订地点：_____

设计费的合同范本【范本二】：室内设计费合同

委托人/房主(以下简称甲方)：_____

设计师/设计(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所列室内装饰的设计，经双方友好协商，并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准则，制定本合同。做为共同遵守的依据。

1.0 甲方委托乙方对_____ (工程地址) 工程项目进行室内装饰工程的设计。该工程项目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平方米。

2.0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的设计内容包括：

2.1 标准设计(包括：A家居功能设计、B造型设计、C平面布局方案设计、D色彩设计、E照明设计、F水电造型设计、G主材配置设计)；

2.2 选项设计：_____

_____ 设计说明、装修施工图(含平面图、立面图、剖面或侧面图、节点图)、效果图_____张、原结构平面图、平面布置图、地面铺装图、门样图、电路图、其他设计图纸_____、主材配置表。

3.0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3.1 现场勘测，绘制平面图；

3.2 方案设计；

3.3 开工前现场交底；

3.4 施工期间设计指导(去工地现场不少于五次);(只针对签定家装合同的客户)

3.5 工地主材检验;(只针对签定家装合同的客户,设计指定的主材除外)

3.6 甲方装饰品陪购;(只针对签定家装合同的客户)

3.7 家具采购的陪购;(只针对签定家装合同的客户)

3.8 施工质量监督,施工质量验收。(只针对签定家装合同的客户)

4.0 设计师取费标准:

4.1 标准工程设计取费:

本工程设计费按着使用面积(按内墙轮廓线测量结果)_____元/平米计取,总面积_____平米,设计总额¥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4.2 选项设计收费:

按照甲方所需设计项目约定取费标准_____元/平米计取,总面积_____平米,设计总额¥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以上设计取费标准为只做设计方案客户,若签定家装合同按以上取费标准的一半支付)

5.0 乙方在现场勘测后_____天内完成设计初步方案。初步设计方案包括:设计定位图、平面布置图、顶面图、效果图(1-2张)、材料参考表。

6.0 甲方责任:

6.1 本合同签定时,甲方应提供给乙方进行设计所需要的原建筑有关图纸资料,同时向乙方提交书面设计要求。

6.2 在接到乙方初步设计方案已完成的通知后7天内与乙方进行设计方案讨论,并约定修改方案的期限,直至最终确定设计方案。

6.3 设计完成后,甲方需在设计图纸上签字确认。

7.0 乙方责任:

7.1 乙方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初步设计方案并向甲方做讲解,与甲方进行讨论、沟通,同时约定修改设计的完成日期并按约定完成设计。

7.2 按照双方约定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确定后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8.0 付款方式:

8.1 甲方于签定设计合同当日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70%，即¥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逾期未交，乙方设计期限同期顺延，逾期时间超过 30 天，合同自行终止。

8.2 乙方向甲方提交最终确认方案当日或开工当日，甲方再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30%，即¥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逾期未交，乙方设计期限同期顺延，逾期时间超过 30 天，合同自行终止。

9.0 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约责任：因甲方原因，中途停止执行或解除合同，设计费不退还甲方。

9.2 乙方违约责任

9.2.1 因乙方造成延误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完成日期，每延一日支付甲方设计费总额的 1%作为违约赔偿金。

9.2.2 因乙方原因造成中途停止设计，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并按照设计费的 20%作为违约金支付甲方，并将甲方已支付设计费返还甲方。

10.0 特别约定：

10.1 在甲方未付清全部设计费(工程合同首期款)以前，乙方不向甲方提供书面或电子设计文件。

10.2 乙方按与甲方沟通商定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如甲方以对设计不满意为由要求退还设计费，乙方有权拒绝。

10.3 乙方对本合同所列的设计方案和施工图拥有版权，仅供甲方作为本合同所指工程项目专用，如甲方对上述图纸另做其他用途或公开发表，须事先征得乙方同意。

11.0 纠纷解决方法：

如双方出现不能自行协商解决的问题，双方同意按以下_____解决。

方式一：到乙方所在地区行业管理仲裁机构解决。

方式二：到乙方所在地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2.0 如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法律责任。

13.0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14.0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月日 签字日期： 年月日

设计费的合同范本【范本三】： 工程设计费合同

发包人： 某某有限公司

设计人： 某某科技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某某有限公司给水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银珠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第三条 设计阶段： 方案、施工图设计； 设计内容： 给水管线、水表计量等；

第四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供满足设计要求的相关基础资料、文件。 第五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年月日提交全部施工图文件，共贰套。

第六条 费用

6.1 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工程设计费 2154.00元，付款方式为施工图提交后一周内一次结清。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发包人责任

7.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7.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如在本合同的设计内容以外，双方协商解决。

7.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1.4 发包人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定金，收到定金作为设计人设计开工的标志。未收到定金，设计人有权推迟设计工作的开工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

7.1.5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7.1.6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7.2 设计人责任：

7.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7.1.1、7.1.2、7.1.4、7.1.5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7.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10 年。

7.2.3 设计人负责对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7.2.4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为实际直接损失。

7.2.5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2.6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

7.2.7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第八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仲裁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连云港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当事人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0.1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安装结束竣工验收后为止。

10.2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0.3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0.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0.5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贰份，发包人壹份、设计人壹份。

10.6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0.7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名称：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费的合同范本【范本四】：设计收费协议书

甲方姓名： 身份证号： 工程地址：

乙 方：XXXXXX 有限公司 公司

本装修工程面积大约为 平方米，交楼时间为 年 月 日，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甲方对设计确定满意并预定本工程给乙方装修，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增加双方的信誉度，现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免费为甲方做方案设计或手绘效果图，甲方确定满意后，决定委托乙方承揽本装修工程，双方签署设计协议。

二、订单时， 甲方向乙方交付定金 XXXX 元， 复式楼、办公楼、店铺、别墅交付定金 XXXX 元，以乙方开具的收据为准。订单后乙方开始对甲方工程的测量和施工图设计工作， 日内完成效果图设计。

三、在设计过程中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原设计方案作出调整修改 ，直到甲方满意签字确认为止。如因甲方原因终止协议，甲方原交定金不予退还，转作方案设计费，乙方停止施工图设计。

四、施工图基本完成后，如甲方因其他原因不能签订本工程装修施工协议，或已经签定了装修施工协议但由于甲方的原因不能正常开工，而甲方又已签字或取走施工图纸，则甲方应向乙方交付施工图设计费。施工图设计费收费标准为（按实际建筑面积计算）：住宅 XX 元/平方米，复式楼或办公室 XXX 元/平方米；原交定金可转作设计费，多退少补。

五、甲方对设计图纸和报价项目确认后，同意将本装修工程给乙方施工，双方协商签订工程施工合同书，原交定金转抵工程款。

六、乙方设计人员应就设计的专业问题向甲方作以通俗的阐释和说明，甲方应对有关疑惑或不清楚的问题向乙方工作人员作充分的咨询。如因甲方怠于咨询而产生理解上的偏差，均不构成甲方拒付有关费用和终止本协议的理由。

七、本协议是甲、乙双方签定的《装修工程合同书》的组成部分，《装修工程合书》与本协议的约定不一致或本协议未约定的，以《装修工程合同书》的约定为准。

八、本协议自甲方及乙方代表签定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XXXXXX 公司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设计费的合同范本【范本五】： 标准设计费合同

合同编号：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公司所具有技术水准及本工程具体情况，本着精益求精、精诚合作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室内装饰设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

2. 建筑面积：

3. 使用性质：

4. 房屋结构：

二、 设计程序：

1. 甲乙双方经协商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 $m^2 \times$ 元/ m^2 计取。阁楼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如要求特别创意的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非特别创意的按一半的套内建筑面积计算。) $m^2 \times$ 元/ m^2 计取，设计费总计 元。

2. 设计协议签订后，即由甲方付与乙方方案设计定金为总设计费的 %，即 元。

3.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图纸，对工程进行实地勘测后在 天内，提出设计构想，形成设计方案平面图，创意透视草图，由甲方审阅。

4. 在甲方确认平面方案图并支付施工图设计费即总设计费的 % 元后，乙方在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包括平面布置图，天花平面图，效果图(公共区域效果图一张)，立、剖面图等。

5. 施工图由甲方负责确认，确认后甲方在索取图纸时，须支付尾款，即设计费的 % 元。

6. 甲方如需乙方提供 2 个区域以上的效果图应事先说明，并应于方案设计前付清效果图成本费(效果图 元/张)。现甲方要求绘制部位效果图 张，总计 元。

7. 施工图由甲方签字确认后, 并由乙方盖好公司公章后, 施工图才算正式有效。否则应为无效, 乙方不对所有施工图负责。

8. 其它约定:

三、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保证提交的资料真实有效, 若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变更, 引起设计修改, 须另付修改费。

2. 在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 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 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 已开始设计的, 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 不足一半时, 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 超过一半时, 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3. 事先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方案, 在施工中途甲方提出 2 次以上的修改, 乙方工作量相应增加设计费。

4. 对未经甲方确认的, 或未付清设计费的图纸均不能外带。

5. 施工中, 甲方要求更改设计图纸必须经乙方同意。如甲方提出的修改图纸影响房屋结构或装修内部结构, 乙方不同意修改, 而甲方执意要改的, 其一切后果均由甲方自负。

6. 甲方有责任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 未经乙方同意, 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如发生以上情况, 乙方有权按设计费双倍收取违约金。

7. 负责承担要求设计师外出考察或选料时所需的出差费用。

8. 凡甲方在设计图纸上签字或付清全部设计费后三天内未提出异议者均作为甲方对设计图纸的签收 和确认。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错误负责修改。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 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 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3. 合同生效后, 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乙方应双倍返还设计定金。

4. 乙方负责向甲方施工时解释图纸和协助解决技术上的疑难问题。

四、 其它:

1. 本合同中所称室内装修设计系解决功能，艺术性的“形”的设计，而不含原有建筑构造的安全鉴定，及其构造变更后的加固和技术措施。若业主需要应另行委托设计。

2. 凡本设计在实施前甲方或施工企业均应按规定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并应遵循相关规范与要求。若有差异均应以规范或审批结论为准，否则乙方不承担责任。甲方或施工企业在实施前均应与设计师进行图纸交底，凡未会审交底而进入施工所产生的一切问题均与乙方无关。

3. 如本设计项目非本公司施工的，由于甲方所请施工公司或施工队不理解图纸而需乙方多次到施工现场的，市区内甲方应支付乙方 元/次的外出费，市区外甲方应支付乙方 元/次的外出费，甲方承担交通费及旅差费。

4. 对甲方提出的有违反设计规范的建意及要求，乙方有权不予采纳，如甲方要求乙方强制采纳设计的，乙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5.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设计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诉请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解决。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履行完后自行终止。

甲方名称(签字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 法定人: 电话:

代表人: 现地址: 邮编: 签订日期:

合同是**当事人**或**当事双方**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关系的协议。依法成立的合同，受**法律保护**。广义合同指所有**法律部门**中确定**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狭义合同指一切**民事合同**。还有最狭义合同仅指民事合同中的**债权债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85条:合同是当事人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关系的协议。依法成立的合同，受法律保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2条:合同是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婚姻**、收养、监护等有关身份关系的协议，适用其他法律的**规定**。^[2]

合同(Contract), 又称为**契约**、**协议**, 是平等的**当事人**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合同作为一种**民事法律行为**, 是当事人协商一致的**产物**, 是两个以上的**意思表示**相一致的协议。只有当事人所作出的意思表示合法, 合同才具有国家法律约束力。依法成立的合同从**成立之日起生效**, 具有国家法律约束力^[1]

